

A 股证券代码：600610

A 股证券简称：中毅达

编号：临 2018—063

B 股证券代码：900906

B 股证券简称：中毅达 B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无法按期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召开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各普通股股东（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）。

由于公司董事会对关于 2017 年年度相关报告未形成有效决议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未形成对年度股东大会的有效提案，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公司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香港文汇报》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8 日